

高雄市政府 108 年高雄(鳳山)文藝愛情故事未婚聯誼活動實施計畫

- 一、目的：為擴大公教員工社交生活領域，增進兩性互動元素及情感交流，藉以提升婚育率，爰訂定本計畫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高雄市政府
- 三、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人事處
- 四、承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警察局
- 五、委辦廠商：中國青年旅行社有限公司南部分公司
- 六、活動時間、地點、參加人數及費用：

日期	地點	參加人數	參加費用
108年7月20日 (星期六)	大東文化藝術中心 (高雄市鳳山區光遠路161號)	40人 (男女各半)	每人525元

- 七、參加對象：限下列機關學校之未婚單身男女，如逾報名人數上限，以抽籤決定。
 - (一)高雄市政府所屬各機關、學校未婚公教人員(優先遴選)。
 - (二)行政院南部各部會、南部各縣市政府、高雄市議會未婚公教人員。
 - (三)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等國營事業正職未婚人員。

八、行程內容：

時間	行程
09:00-9:30	集合、報到(本市鳳山區大東文化藝術中心)
09:30-10:30	團康活動：認識彼此(破冰)
10:30-12:00	團康活動：戀戀時刻(我要認識你-第一階段投票)
12:10-13:10	美味午餐
13:10-14:10	互動遊戲：愛的大冒險(親密接觸)
14:10-15:10	團康活動：依依不捨
15:10-15:40	團康活動：真情告白(第二階段投票)
15:40-17:30	甜蜜午後：美的饗宴(大東文藝中心)戶外活動與愛的合影

備註：承辦單位有權依實際進行情況，酌予調整活動內容及時間順序。

九、報名及繳費：

(一)報名方式：

1. 活動訊息刊登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全球資訊網(-最新消息-活動訊息)之未婚聯誼活動訊息。
2. 請逕自下載報名表填妥並黏貼最近 6 個月內之兩吋照片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機關識別證正反面影本，即日起至 108 年 5 月 30 日前將報名資料郵寄(郵戳為憑)、公文交換、親自、委託他人送至高雄市政府警察局人事室(地址：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60 號)，並來電確認報名事宜，俾利查驗(聯絡電話：07-2120800 轉 9141，聯絡人：林先生)。

(二)繳費方式：

1. 參加人員應自行負擔活動期間之餐費及保險等費用，除高雄市政府人事處補助部分經費外，每人所需報名費新臺幣 525 元。
2. 錄取參加人員俟承辦單位核定後，錄取名單公告於活動訊息刊登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全球資訊網(最新消息-活動訊息)，並由中國青年旅行社有限公司南部分公司通知繳費，接獲繳費通知者，請於 108 年 6 月 20 日前以匯款方式繳交活動費用新臺幣 525 元(以匯款日期為準)，不受理現金繳納，並請來電確認(07-2727229 或 0956-117239 李汶軒)，俾憑核對，未錄取者不另行通知；繳費收據統一於活動報到時發給。
3. 匯款相關資料：(請接獲通知錄取後再繳款，勿逕自匯款以免造成困擾)
匯款帳號：702100093512
代收銀行：華南銀行新興分行(銀行代碼：008)
戶名：中國青年旅行社有限公司南部分公司
中國青年旅行社南部分公司 聯絡電話：(07) 272-7229
本專案聯絡人：李汶軒(0956-117239)
4. 未如期繳費者視同放棄，不另行催繳，將由候補人員依序遞補。
5. 參加人員繳費後，除特殊原因(家逢變故、因公指派、緊急重大手術)致無法出席者，應按照國內旅遊定型化契約規定於活動日前 5 天(不含活動日)告知中國青年旅行社有限公司南部分公司，逾期所繳費用不予退還，亦不得私自覓人代理參加。

十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(一)報到地點：本市鳳山區大東文化藝術中心。

(二)報名參加聯誼活動者個人資料，相關人員應確實遵守電腦處理及個人資

料保護法，不得洩漏或供其他使用。

(三)活動期間請參加人員確實遵守活動相關規定，並全程參與本活動，若因藉故缺席或任意脫隊致生危險者，由參加人員自行負責。

(四)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自行攜帶環保杯具。

十一、本實施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由承辦單位隨時補充規定之。

高雄市政府 108 年「高雄(鳳山)文藝愛情故事」未婚聯誼活動報名表

姓名：	身分證字號：	填表日期：108 年 月 日
性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	生日：民國 年 月 日 歲	(彩色半身照)
服務單位：	現任職稱：	
聯絡電話：(公) (私) (手機)		
通訊處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E-Mail：	(本欄請填寫詳細，並可即時連絡本人，如因填寫不清致無法通知繳費請自行負責)	
緊急聯絡人：	聯絡電話：	

婚姻狀況：未婚 (婚姻存續中或已有婚約者不符合參加資格) 曾有婚姻

最高學歷： 膳食：葷素

<p>身分證正面、反面影本 浮貼此處</p>	<p>識別證正面、反面影本 浮貼此處</p>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- 備註：
- 報名資料由承辦單位妥善保存保密，報名人應據實填列，如有不實，由報名人員自負法律全責。
 - 報名表請黏貼最近 6 個月內之彩色照片及身分證、員工識別證正反面影本，即日起至 108 年 5 月 30 日止以郵寄或親送至高雄市政府警察局人事室，地址：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60 號(郵戳為憑)完成報名。
 - 錄取參加人員核定後，由中國青年旅行社有限公司南部分公司通知繳費，未列入錄取者不另行通知。繳費後，如有特殊原因，無法參加，須於 108 年 7 月 10 日前告知本專案聯絡人。逾期所繳費用不予退還，亦不得私自覓人代理參加。
 - 匯款相關資料：(請接獲通知錄取後再行繳款，勿逕自匯款以免造成困擾)
 匯款帳號：702100093512
 代收銀行：華南銀行新興分行 (銀行代碼：008)
 戶名：中國青年旅行社有限公司南部分公司
 中國青年旅行社有限公司南部分公司 聯絡電話：(07) 2727229
 本專案聯絡人：李汶軒 (0956-117239)
 - 參加人員可搭捷運橘線至大東站 2 號出口；自行開車前往者，請自付汽(機)車停車費。